

# 安徽省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<sup>[1]</sup> ( 第四号 )

## ——人口年龄构成情况

安徽省统计局

安徽省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1 年 5 月 18 日

根据安徽省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，现将 2020 年 11 月 1 日零时全省及 16 个市的人口年龄构成情况公布如下：

### 一、全省人口年龄构成

全省常住人口<sup>[2]</sup>中，0-14 岁<sup>[3]</sup>人口为 11742682 人，占 19.24%；15-59 岁人口为 37815253 人，占 61.96%；60 岁及以上人口为 11469236 人，占 18.79%，其中 65 岁及以上人口为 9159411 人，占 15.01%。与 2010 年安徽省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，0-14 岁人口的比重上升 1.47 个百分点，15-59 岁人口的比重下降 5.25 个百分点，60 岁及以上人口的比重上升 3.78 个百分点，65 岁及以上人口的比重上升 4.78 个百分点。

表 4-1 全省常住人口年龄构成

单位：人、%

年龄	人口数	比重
总 计	61027171	100.00

0-14 岁	11742682	19.24
15-59 岁	37815253	61.96
60 岁及以上	11469236	18.79
其中：65 岁及以上	9159411	15.01

## 二、地区人口年龄构成

16 个市中，15-59 岁人口比重在 65% 以上的市有 2 个，在 60%-65% 之间的市有 9 个，在 60% 以下的市有 5 个。

16 个市 65 岁及以上人口比重均超过 7%，其中，12 个市 65 岁及以上人口比重超过 14%。

表 4-2 各地区人口年龄构成

单位：%

地区	占常住人口比重			
	0-14 岁	15-59 岁	60 岁及以上	其中：65 岁及以上
全 省	19.24	61.96	18.79	15.01
合 肥	16.52	68.22	15.26	11.99
淮 北	20.47	63.07	16.46	13.44
毫 州	25.61	57.89	16.51	13.61
宿 州	23.53	58.31	18.15	14.83
蚌 埠	22.21	59.77	18.03	14.40
阜 阳	24.44	58.69	16.88	13.79
淮 南	19.68	59.34	20.98	16.37
滁 州	16.26	63.89	19.85	15.97
六 安	18.53	60.21	21.26	16.86
马 鞍 山	14.35	63.92	21.73	17.53

芜 湖	14.54	65.17	20.30	16.11
宣 城	13.64	63.78	22.59	18.04
铜 陵	14.37	62.94	22.69	17.46
池 州	15.58	62.40	22.03	16.74
安 庆	16.68	61.81	21.50	17.06
黄 山	14.32	61.58	24.10	18.11

注释：

[1]本公报数据均为初步汇总数据。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的原因，存在总计与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。

[2]常住人口包括：居住在本乡镇街道且户口在本乡镇街道或户口待定的人；居住在本乡镇街道且离开户口登记地所在的乡镇街道半年以上的人；户口在本乡镇街道且外出不足半年或在境外工作学习的人。

[3]全省常住人口中，0-15岁人口为12471376人，16-59岁人口为37086559人。